



证券代码：000822

证券简称：山东海化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口径为-1,387,525,065.62元，母公司口径为-1,322,399,894.71元。加年初未分配利润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,311,528,638.98元，母公司报表为1,059,845,374.50元。

鉴于2025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，未满足公司章程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年）规定的实施现金分红条件，并综合考虑当前项目建设、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，董事会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89,509,192.6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,387,525,065.62	39,216,729.33	1,044,106,473.6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311,528,638.98		
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059,845,374.50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9,509,192.6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01,400,620.8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89,509,192.6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基于上述指标，公司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鉴于2025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，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实际、所处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规划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章程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年）中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一致性，具备合规性与合理性。公司将始终坚持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导向，统筹好平衡好长远发展与股东当期回报的关系，持续提升经营质效与回报能力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2. 2025年度审计报告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1日